

目 录

一、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第 1—2 页
二、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第 3—4 页
三、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	第 5—10 页
四、附件·····	第 11—15 页

关于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4〕3009号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晨丰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2021—2023年度）及其附注（以下简称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晨丰科技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晨丰科技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申报材料一起上报。

二、管理层的责任

晨丰科技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适用于2023年度明细表）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43号）（适用于2021年度和2022年度明细表）的规定编制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晨丰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明细表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晨丰科技公司管理层编制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适用于2023年度明细表）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证监会公告〔2008〕43号）（适用于2021年度和2022年度明细表）的规定，如实反映了晨丰科技公司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编制单位：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8,707,929.94	-930,682.52	-2,950,454.5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22,740.88	4,668,846.99	3,780,552.7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合并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209,458.03	4,260,068.95	23,577,008.85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6,103.70	27,636.55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04,563.40	-896,050.99	-636,614.7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47,105.38	644,266.64
小计	71,341,669.15	7,376,924.36	24,414,758.96
减：所得税费用（所得税费用减少以“-”表示）	11,137,585.15	1,097,418.67	3,671,589.82
少数股东损益	-805,865.15	233,487.85	68,119.3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1,009,949.15	6,046,017.84	20,675,049.8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娟娟

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重大非经常性损益项目说明

(一)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损益	42,828,867.87	-966,159.75	-2,950,454.57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25,879,062.07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35,477.23	
合 计	68,707,929.94	-930,682.52	-2,950,454.57

(二)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 2023 年度

补助项目	金 额	相关政府文件
财政补助及奖励：	2,022,740.88	
其中：2022 年省生产制造方式转型示范项目（验收）财政奖励	600,000.00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财预（2023）321 号文件
政府贴息补贴	551,500.00	根据瑞昌市人民政府瑞府办抄字（2023）577 号文件
商务促进外经贸专项发展资金补助	355,100.00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 海宁市商务局海财预（2022）168 号文件等
就业局稳岗补贴	171,513.38	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秘书处赣府厅字（2023）43 号文件、江西财政局赣财社（2019）1 号文件等
招用退役士兵补助	90,000.00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和退役军人事务部公告 2023 年第 14 号文件
专精特新企业奖励资金	50,000.00	根据景德镇市昌江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昌府办字（2021）42 号文件
昌江区工业十强奖励	50,000.00	根据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昌府字（2023）21 号文件
海宁市科学技术局本级项目验收补助	47,000.00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财预（2023）210 号文件
景德镇市场监督管理局贴息	32,900.00	根据江西省市场监管局办公室赣市监办知创（2021）3 号文件
中小企业奖励	30,000.00	根据景德镇市昌江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昌府办字（2021）42 号文件

补助项目	金 额	相关政府文件
春节不停工奖励	11,000.00	根据景德镇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景府办明〔2022〕44号文件
科技局创新奖励	3,771.00	根据乐平市科技局乐科字〔2023〕8号文件
专利转化运用资金补贴	3,000.00	根据景德镇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组织申报2023年第一批专利转化运用补贴的通知
扩岗补贴	1,500.00	根据瑞昌市就业创业服务中心江西晨丰一次性扩岗补助确认书
其他政府补助补贴	25,456.50	根据通辽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印发《通辽市2023年度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实施方案》的通知等
小 计	2,022,740.88	

2. 2022 年度

补助项目	金 额	相关政府文件
财政补助及奖励:	2,555,357.76	
其中: 稳岗补贴	1,104,489.76	根据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浙人社发〔2022〕37号、海人社〔2020〕7号、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赣人社规〔2022〕1号、赣人社字〔2020〕399号等文件
2021 品牌与质量专项奖	400,000.00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海财预〔2022〕161号、海财预〔2022〕88号文件
2021 年度千企万机上网触云部分项目财政奖励	300,000.00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海财预〔2022〕104号文件
财政贴息	281,732.00	根据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赣人社发〔2020〕24号文件
公共租赁住房租赁补贴	143,136.00	根据海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海建物〔2022〕121号文件
出口信保财政奖励	111,500.00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商务局海财预〔2022〕168号文件
职业培训补贴	108,500.00	根据海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海宁市财政局海人社〔2020〕7号、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江西省财政厅赣人社发〔2019〕3号文件
保主体促就业补贴	106,000.00	根据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赣人社发〔2022〕1号文件
递延收益摊销转入	2,113,489.23	
其中: LED 绿色照明结构组件项目补助	812,961.84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海宁市科学技术局海财预〔2017〕185号和海财预〔2018〕160号等文件
照明灯头智能生产检测系统项目补助	236,494.08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科学技术局和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海财预〔2014〕130号等文件
LED 绿色结构组件及生产智能化建设补助	221,964.84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海财预〔2021〕321号等文件

宏亿电子改扩建印制电路板项目	219,999.96	根据景德镇市财政局景财企指（2021）16号文件
智能化升级改造项目补助	140,000.00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海财预（2022）154号文件
印度晨丰土地款补助	109,312.15	根据印度北方邦内阁《北方邦电子制造政策（2017）》
企业扩容提升财政奖励	81,349.32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海财预（2021）304号文件
照明附件产品生产数字化系统项目补助	80,000.04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海财预（2015）331号文件
LED 散热结构件自动化生产系统项目补助	66,999.96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海宁市科学技术局海财预（2016）267号文件
照明配件及标准模具生产线项目补助	42,303.00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海宁市科学技术局海财预（2018）459号文件
宏亿电子机电建设项目补助	37,904.04	根据昌江区招商局和宏亿电子公司签订的投资建设印制电路板项目协议书
节能灯灯头多工位生产线技改项目补助	33,000.00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发展和改革局海财企（2013）382号文件
全自动伺服机替代玻璃熔炉生产工艺节能项目补助	21,200.04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海财预（2014）305号文件
复式多工位冲压工艺的开发项目补助	9,999.96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科学技术局海财行（2013）652号文件
小 计	4,668,846.99	

3. 2021 年度

补助项目	金 额	相关政府文件
财政补助及奖励:	2,352,683.06	
其中: 单位职业技能培训补贴	587,500.00	根据浙江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海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海宁市财政局浙人社发（2019）66号、海人社（2020）7号文件
上市募投奖励	401,700.00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海财预（2021）414号文件
2021 年第二批科技专项经费-协同创新项目补助	300,000.00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财预（2021）331号文件
稳岗补贴	282,119.51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海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海财预（2021）160号、海人社（2021）76号等文件
财政贴息	134,206.00	根据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赣人社发（2020）24号文件
2020 年度信息经济发展类项目财政奖励	100,000.00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 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海财预（2021）338号文件
产值达标奖金	100,000.00	根据景德镇市昌江区工业和信息化局昌工信字（2021）9号文件
其他补助及奖励	447,157.55	根据江西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江西省财政厅赣人社发（2019）3号等文件

递延收益摊销转入	1,427,869.69	
其中：LED绿色照明结构组件项目补助	812,961.84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海宁市科学技术局海财预（2017）185号和海财预（2018）160号等文件
照明灯头智能生产检测系统项目补助	236,494.08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科学技术局和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海财预（2014）130号等文件
照明附件产品生产数字化系统项目补助	80,000.04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海财预（2015）331号文件
LED散热结构件自动化生产系统项目补助	66,999.96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海宁市科学技术局海财预（2016）267号文件
节能灯灯头多工位生产线技改项目补助	33,000.00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发展和改革局海财企（2013）382号文件
全自动伺服机替代玻璃熔炉生产工艺节能项目补助	21,200.04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海财预（2014）305号文件
复式多工位冲压工艺的开发项目补助	9,999.96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科学技术局海财行（2013）652号文件
照明配件及标准模具生产线项目补助	42,303.00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海宁市科学技术局海财预（2018）459号文件
宏亿电子机电建设项目补助	37,904.04	根据昌江区招商局和宏亿电子有限公司签订的投资建设印制电路板项目协议书
印度晨丰土地款补助	27,868.09	根据印度北方邦内阁《北方邦电子制造政策（2017）》
宏亿电子改扩建印制电路板项目	36,666.66	根据景德镇市财政局景财企指（2021）16号文件
企业扩容提升财政奖励	13,558.22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海财预（2021）304号文件
LED绿色结构组件及生产智能化建设	8,913.76	根据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海财预（2021）321号文件
小计	3,780,552.75	

（三）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理财产品收益	573,287.67	2,057,772.76	271,068.49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913,067.41[注 1]		19,420,703.30[注 2]
期货投资收益	-276,897.05	2,202,296.19	3,885,237.06
合 计	1,209,458.03	4,260,068.95	23,577,008.85

[注 1]2023 年度计提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系通辽金麒麟新能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辽金麒麟公司）等 7 家标的公司 2023 年度净利润未达到承诺业绩，公司根据通辽金

麒麟公司等 7 家标的公司 2023 年度累计承诺业绩数差额，确认未实现承诺效益应补偿款金额 913,067.41 元。

[注 2]2021 年度计提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系宏亿电子公司 2021 年度扣除非经常损益后的净利润未达到承诺业绩，公司根据宏亿电子公司 2021 年度、2020 年度累计承诺业绩数差额，确认未实现承诺效益应补偿款金额 19,420,703.30 元。

(四)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	6,103.70	27,636.55	
合 计	6,103.70	27,636.55	

(五)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赔、罚款收入	102,923.34	736,198.40	50,798.25
捐赠支出	-72,046.00	-233,000.00	-221,733.00
赔、罚款支出	-656,399.00	-1,444,732.58	-729,583.11
无需支付的款项	259,748.91	94,324.68	267,682.63
其 他	-238,790.65	-48,841.49	-3,779.48
合 计	-604,563.40	-896,050.99	-636,614.71

二、“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说明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139,105.38	149,866.64
增值税减免		108,000.00	494,400.00
合 计		247,105.38	644,266.64

三、根据公司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说明

无根据公司自身正常经营业务的性质和特点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

四、执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对以前年度非经常性损益金额的影响

项 目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046,017.84	20,675,049.83
按《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规定计算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4,143,434.39	18,982,108.87
差 异	1,902,583.45	1,692,940.96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5793421213 (1/3)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负责人 王国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商务秘书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数据处理服务；软件销售；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安全咨询服务；公共安全管理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亿玖仟贰佰叁拾伍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1年07月18日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登记机关



2024年03月13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为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法经营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证书序号: 0019803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2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王国海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灵隐街道西溪路128号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3000001

批准执业文号: 浙财会〔2011〕25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8年11月21日设立, 2011年6月28日改制

仅为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 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业资质未经本所书面同意, 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递或披露。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2020/11/02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5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讯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MA9UN3YT81	44010157	2020/11/02
11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43026U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U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2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16	鹏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29160G	47470029	2020/11/02
17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609134343	31000007	2020/11/02
18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4927874	11010032	2020/11/02
19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6949923XD	11010130	2020/11/02
20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6086242261L	31000008	2020/11/02
21	深圳堂堂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440300770332722R	47470034	2020/11/02
22	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510500083391472Y	51010003	2020/11/02
23	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5046285W	32000026	2020/11/02
24	唐山市新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911302035795687109	13020011	2020/11/02
25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0000831585821	32000010	2020/11/02
26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300005793421213	33000001	2020/11/02
27	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0896649376	11000374	2020/11/02
28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23425568	11010150	2020/11/02
29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61013607340169X2	61010047	2020/11/02

http://www.csrc.gov.cn/pub/newsite/kjb/sjyppgjgba/202011/t20201102_385509.html

仅为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备案工作已完备未经本所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55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黄加才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2-02-17
工作单位: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420281198202177239
Identity card No.



仅为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黄加才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送或披露。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3000001005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7 年 01 月 02 日
Date of issuance



853



仅为浙江晨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出具最近三年非经常性损益鉴证报告之目的而提供文件的复印件，仅用于说明华海祥是中国注册会计师。未经本人书面同意，此文件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亦不得向第三方传递或披露。

姓名 Full name 华海祥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10-0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39005198610076719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m /d

证书编号: 33000001504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浙江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4 年 /y /m /d 03 31